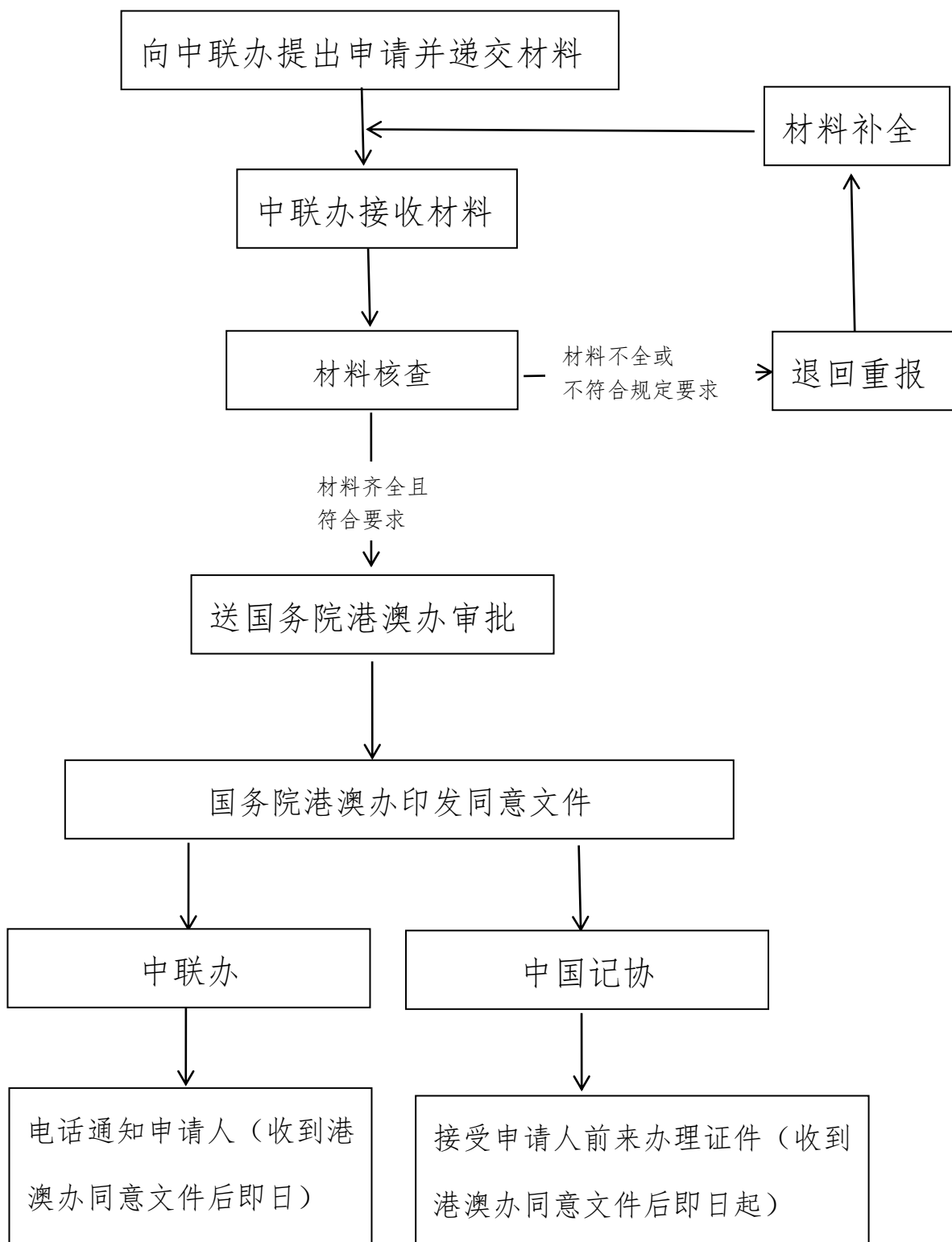


附件：

“港澳记者来内地采访审批”流程图

（完整版）

1. 港澳媒体设立常驻内地记者站申请流程：



具体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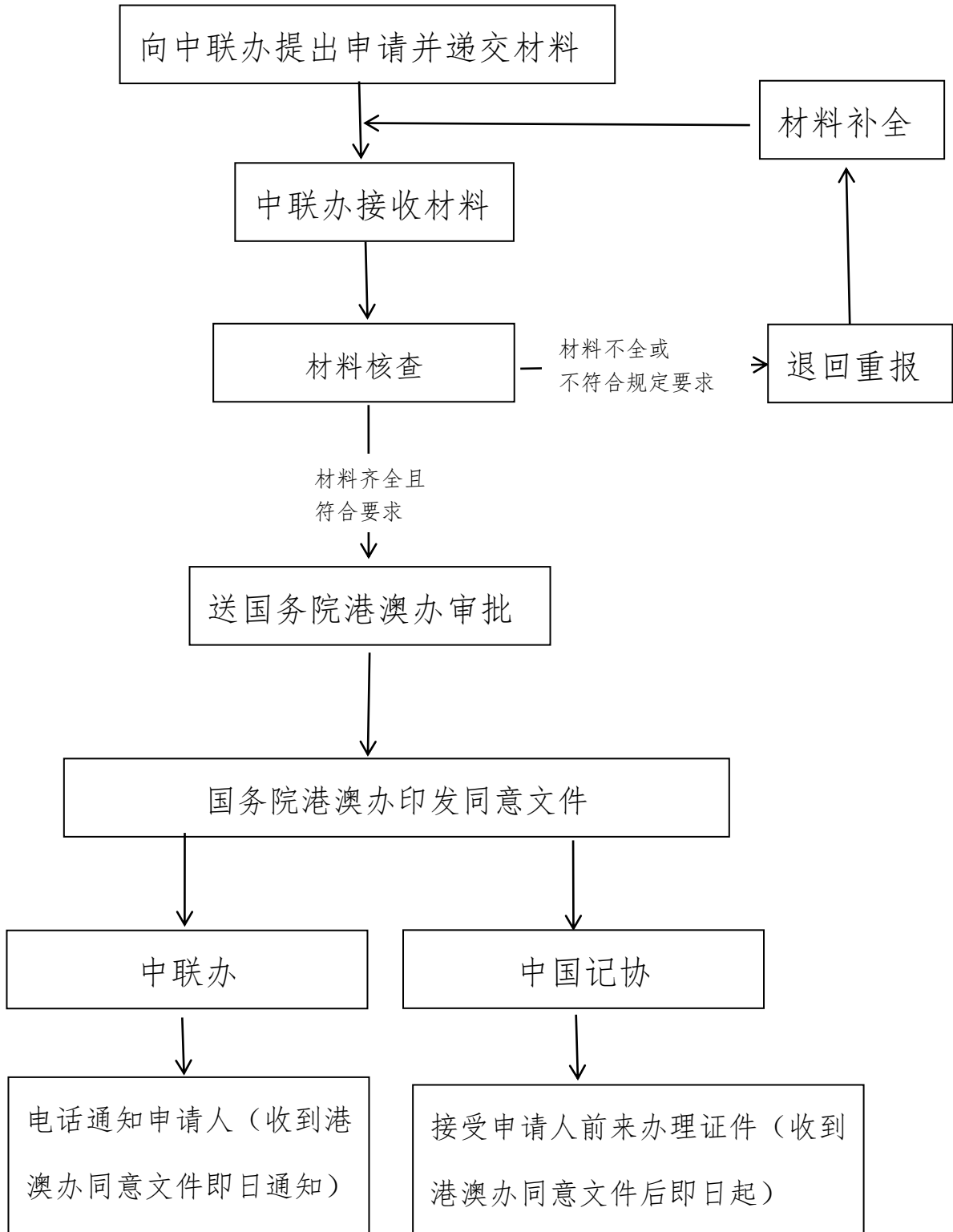
(1) 分别向香港、澳门两个中联办提出申请并提交《港澳新闻机构常驻内地记者站申请表》，表格可致电香港中联办 23087381、澳门中联办 88821210 索取。

(2) 中联办受理同意后转送国务院港澳办进行审批(联系方式：010-68598616)。

(3) 在审批同意后书面通知中联办，并请中联办通知申请人。

(4) 申请人到中国记协办理《港澳新闻机构常驻内地记者站登记证》。

2. 港澳媒体派遣或更换常驻内地记者申请流程：



具体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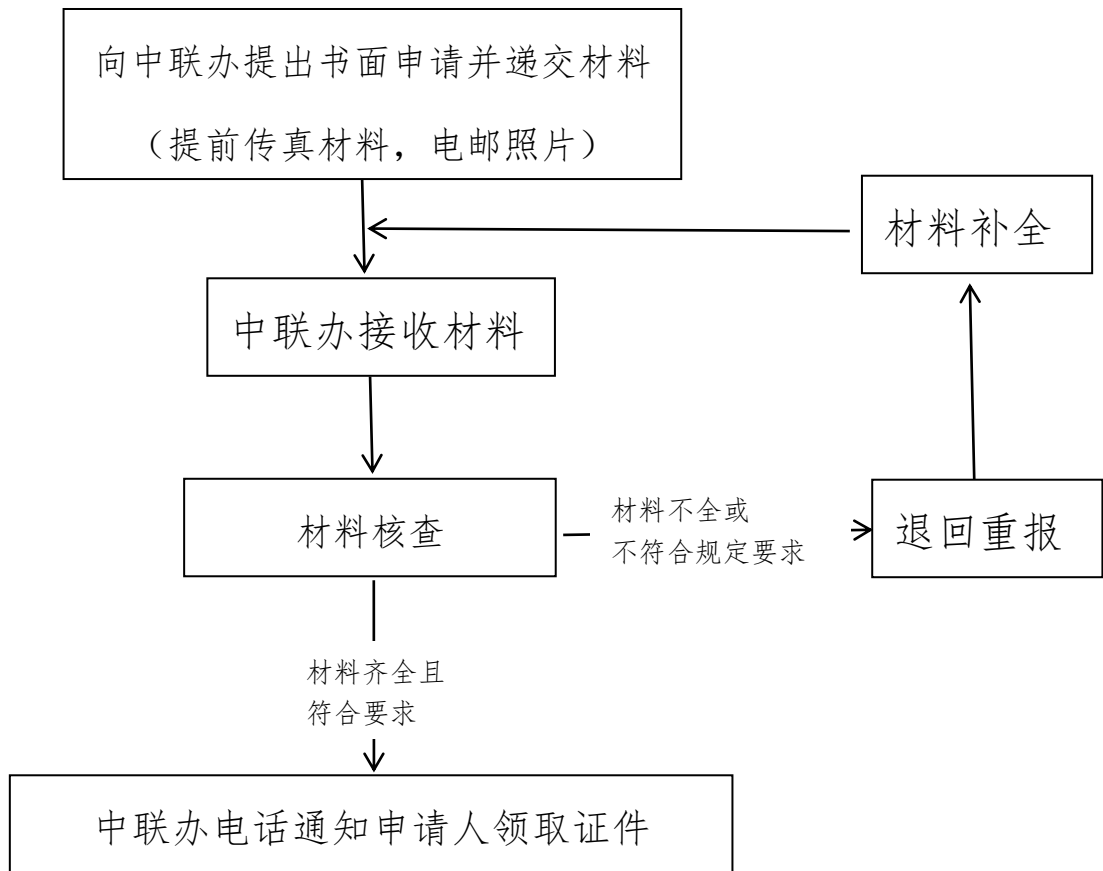
(1) 分别向香港、澳门两个中联办提出申请并提交《港澳新闻机构常驻内地记者申请表》，表格可致电香港中联办 23087381、澳门中联办 88821210 索取。

(2) 中联办受理同意后转送国务院港澳办进行审批。

(3) 国务院港澳办书面通知中联办，并请中联办通知申请人。

(4) 申请人到中国记协办理《港澳新闻机构常驻内地记者证》。

3. 港澳媒体临时来内地进行采访申请流程：



具体流程：

(1) 分别向香港、澳门两个中联办提交申请，并填写《港澳记者采访证登记表》（见附件 1）

(2) 将已填妥的《港澳记者采访证登记表》交所在机构负责人签名，并注明负责此项采访的记者的联络方式。

(3) 提前将《港澳记者采访证登记表》传真至香港中联办：23087396、澳门中联办：88821245，同时将申领采访证的记者的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版照片寄往香港中联办：locpg_media@hotmail.com、澳门中联办：mczlbmedia@126.com。

(4) “港澳记者采访证”制作完成后，将有专人通知记者前来领取。联系电话：香港中联办：23087381、澳门中联办：88821210。